

# 长春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GX04312026060304)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 一、招标条件

本长春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长春市财政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内容: 办理国库集中支付代理业务, 需要 3 家具有相关资质的银行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长春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长春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所属行业名称: 其他未列明企业。

2.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2 执行《吉林省强化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落实举措》(吉财采购(2022)478 号)

2.3 执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4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已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吉林省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代理资格认定的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城市商业银行在长春市内的法人银行或省级分行。

3.2 持有中国人民银行核发的《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或《金融机构营业许可证》, 以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 并年检合格。

3.3 信誉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存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财库[2016]125号文件），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7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7 月 08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网上或线下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2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华荣泰时代 COSMO-7 栋 2101 室中德华建（北京）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7 月 22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华荣泰时代 COSMO-7 栋 2101 室中德华建（北京）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七、其他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长春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德华建（北京）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22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X04312026060304

2. 项目名称：长春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0 元
4. 最高限价（如有）：按照《吉林省省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代理银行手续费计付管理暂行办法》（吉财库〔2008〕531 号）执行。
5. 采购内容：办理国库集中支付代理业务，需要 3 家具有相关资质的银行（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 服务地点：长春市
7. 服务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8.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1 日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所属行业名称：其他未列明企业。

- 2.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2 执行《吉林省强化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落实举措》（吉财采购〔2022〕478 号）
- 2.3 执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2.4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已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吉林省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代理资格认定的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城市商业银行在长春市内的法人银行或省级分行。

3.2 持有中国人民银行核发的《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或《金融机构营业许可证》，以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并年检合格。

3.3 信誉要求：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存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财库〔2016〕125 号文件），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或线下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 2026 年 07 月 02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8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13 时 3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将以下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成 PDF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1107599227@qq.com，（邮件标题需标明 xx 项目-供应商单位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并电话确认是否合格。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核，若报名材料不符合要求将会在 24 小时内（自委托采购代理公司邮箱收到报名材料时间开始计算）告知供应商进行补充、修改，供应商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修改，否则视为报名无效。对报名成功的供应商，代理机构会将“报名登记表”电子版及标书款缴纳方式发送至供应商邮箱，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并加盖公章后将扫描件（PDF 格式并且内容清晰可辨）发送回至邮箱，报名资料如下：

（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如果“三证合一”，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副本）（2）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4）《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或《金融机构营业许可证》

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500 元/套，逾期不售，售出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7 月 22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华荣泰时代 COSMO-7 栋 2101 室中德华建（北京）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春市财政局

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前进大街 2688 号

联系方式：0431-8986552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德华建（北京）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华荣泰时代 COSMO-7 栋 2101 室

联系方式：0431-81104520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天鹏

电话：0431-81104520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市财政局

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前进大街 2688 号

联系人：张晨

电话：0431-8986552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德华建（北京）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 2345 号华荣泰商务综合体三期 7 号楼 21 层

联系人：王天鹏

电话：0431-81104520

电子邮件：110759922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